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时间和方式：2017年3月2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
- 2、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2017年3月27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4、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周德永先生。
-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监事会主席周德永报告了该议案，提名陈惠仪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与会监事无异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3月27日